

宜诺包装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年10月26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俞春雷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苏州宜安诺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借款的议

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因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预计向关联方苏州宜安诺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2,950 万元。借款期限 1 年，借款利率为协议签订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一年期基准利率，利息以实际接受借款的天数计算，公司可以提前还款。（注：截至本会议召开日，苏州宜安诺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，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）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苏州宜安诺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已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故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诺包装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